



桂林市第二技工学校

幼儿教育专业《婴幼儿安全照护》 课程标准（2022 版）

编制院校：桂林市第二技工学校

起草部门：幼儿教育教研组 起草日期：2020 年 6 月

复核部门：校教务科 复核日期：2022 年 6 月

审核部门：校党总支部 审核日期：2022 年 6 月

开始实施时间：2022 年 9 月



《婴幼儿安全照护》课程标准

一、课程概述

本课程旨在为学生提供全面的婴幼儿安全照护知识和技能，确保学生在将来的婴幼儿教育或照护工作中，能够有效预防和处理各种安全风险，保障婴幼儿的身心健康和安

(一)课程性质

《婴幼儿安全照护》课程是基于真实工作环境中，托幼园保育工作工学一体化开发的系列课程之一。基于托幼园所保育工作岗位技能需要及工作流程，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育员职业技能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育员职业技能鉴定规范(中级)》的要求，根据工学一体的思想，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结合岗、课、赛、证要求，强调课程思政，通过实践专家访谈，企业深入调研，课程专家研讨等，对教材进行二次开发，提炼出的典型工作任务，以任务驱动学生进行学习。

本课是幼儿教育专业的一门核心专业技能课，教材选用科学出版社出版的《婴幼儿安全照护》，教材的内容紧密结合国家最新的婴幼儿安全照护相关政策。本课程开设在幼儿教育专业二年级下学期，以《幼儿卫生学》、《幼儿心理学》、《幼儿教育学》等课程为基础，基于婴幼儿保育工作岗位任务及职业技能要求旨在培养幼儿教育专业学生树立保护幼儿生命安全的责任意识及掌握开展托幼园所保育工作的相关技能，要求学生在实际工作中能预防和处理幼儿意外伤害事故、进行安全急救及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等，有着十分突出的实践性和操作性，能为学生更好地保护婴幼儿安全、开展婴幼儿保育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课程性质：专业核心一体化课程

参考教材：《婴幼儿安全照护》科学出版社出版



使用学材：《婴幼儿安全照护 工作页》（自编）

参考学时：36 学时

（二）设计思路

课程以能培养学生为婴幼儿提供针对性生活照料、保健护理，并能为幼儿的健康发展创造有利于成长的环境，能指导幼儿早期发展，可独立完成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相应岗位工作任务；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拓展就业创业本领，是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的核心课程。课程坚持贯彻人才培养方案的专业定位，坚持职业面向、岗位面向，以就业为导向，能力培养为核心，融知识、能力、素质教育为一体，坚持教、学、做合一的理念。

思政引领 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课程思政。课堂是课程思政主渠道，教材是课程思政载体，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引领并重，思政元素融入专业学习中，把育德、修技融入专业教学全过程。面对 0-6、7 岁婴幼儿（“最柔软”的群体），学生不仅要掌握婴幼儿安全照护的知识，形成回应性婴幼儿安全照护能力；更重要的是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热爱婴幼儿和科学保教的理念，培养工匠精神。教材编写确定三维教学目标，突出上述思政元素，实现专业课程与思政教育的有机融合，把思政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每个任务内容均归纳出相应的思政元素，配合“回应性照护要点”加以落实，使学生在完成课程（教材）中一个个任务的过程中，实现道德素质和专业能力同时发展。

学生中心 以促进学生终生发展，全面提高学生职业素质。通过分析职业能力，选择典型工作任务，按照工作过程编写教材。将教材内容规划为七个项目，涵盖婴幼儿一日生活的各个环节，包括作息安排、进餐、饮水、睡眠、盥洗清洁、衣着照护等，再划分为若干任务，使学生通过学习实践，医育结合、科学照料婴幼儿日常生活，为



成为高素质托育人才奠定基础。以学生认知能力和学习特点为依据，顺应互联网+时代，教材内容追求理论性与实践性的统一，知识性和可读性的统一，配套大量数字资源，开发新型融媒体教材。依托课程网站，线上线下混合教学，可随时随地回看，支持学生自主学习，教学做评一体，提高学习积极性，及时获取学习效果反馈，增强教材的育人成效。

能力导向 托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能从事婴幼儿托育服务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

《婴幼儿安全照护》课程核心目标：培养能够胜任婴幼儿安全照护工作的岗位人才。

将课程转化成以培养综合职业能力为导向的整合课程模块，分为知识模块、应急模块、急救模块、综合应用等若干模块，通过托育岗位典型工作情境下的任务引领，教材突出职业能力的培养，提高学生的岗位胜任力。每一项目先呈现学习目标、学习建议、思维导图，导入真实工作情景，配合实践手册的工作任务单，引出新知识内容。学生带着问题学习和实践，在完成任务的过程中养成专业素养。课后附有思考与练习，帮助学生及时复习巩固所学知识，符合高职高专学生的学习规律。书中插入资料链接，开拓视野，拓展学习空间。

岗课证结合 以《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托育机构保育指导大纲（试行）》新规定为引领，以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为立足点，根据人才培养目标要求的托育岗位能力、幼儿照护 1+X 证书考核要求以及保育师、婴幼儿发展引导员等职业资格标准，选取教材内容，基于工作过程编排内容，确立项目任务驱动教材编写模式，教材开发融入新技术新工艺，如突出医育结合，婴幼儿的回应性照料、安全意识培养、灾害应急等。对接考证，将证书内容融入教材之中，学生在学习课程的过程中同时备考，满足考试需求。

本课程的先修课程为《婴幼儿卫生与保健》《婴幼儿发展心理》等，后续课程包



括《婴幼儿常见疾病预防与护理》《婴幼儿早期发展》等。因此，本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处于承上启下的重要地位。

二、课程目标

知识目标：

1. 掌握婴幼儿安全照护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包括室内外环境安全评估、意外伤害预防、疾病应急处理等；
2. 掌握婴幼儿安全照护相关法律法规，了解托育机构安全管理条例，能秉承预防为先的教育理念；
3. 学会识别婴幼儿安全风险，具备应对突发事件的急救能力；
4. 培养学生关爱幼儿、尊重幼儿、理解幼儿的职业素养，以及与家长有效沟通的能力。

能力目标：

1. 能够完成对婴幼儿及家长的安全教育，预防为主，教育为辅，防范于未然；
2. 能够对婴幼儿能对婴幼儿烧烫伤、动物伤、窒息、溺水等意外伤害进行初步处理；
3. 能够应对托育机构突发事件。

素质目标：

1.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规范，关爱婴幼儿，树立全面健康服务、一日生活皆课程。
2. 热爱婴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事业，养成先进的儿童观、保育观和专业认同感。积极参与课堂教学，具有敬业精神，勇于奋斗、乐观向上，具有自我管理能力、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合作精神。
3. 使学生了解婴幼儿安全照护的重要性，树立安全意识。



三、课程内容

(一) 课程内容及教学设计

本课程坚持“以思政为引领，以学生为中心、以能力为导向，强调岗课赛证相融通，将婴幼儿养育保育、医学保健、早期发展结合起来；实施教学时配套实训工作手册，教、学、做一体，在做中学，理论与实践结合，在实践中运用和检验所学理论、提升素质。

(二) 教学内容组织与安排

序号	课程项目	主要内容	学习任务及教学要求		学时
			学习任务	教学要求	理实+实训+复习
1	预防模块	托幼儿园安全照护工作管理规范	任务1 托幼儿园所安全照护相关制度的制定 任务2 托幼儿园所安全照护先关制度的落实 任务3 托幼儿园所安全照护的应急预案	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能够落实相关制度，能够按照应急预案执行任务。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规范，关爱婴幼儿，树立全面健康服务、一日生活皆课程。	6 课时
		托 幼 园 所 的 安 全 教育	任务1 对保育师的安全教育 任务2 对婴幼儿的安全教育 任务3 对家长的安全教育	自己掌握安全知识的同时，能够完成对婴幼儿及家长的安全教育，预防为主，教育为辅，防范于未然。	6 课时
2	应急模块	托幼儿园常见伤害的应急处理	任务1 婴幼儿伤情判断 任务2 婴幼儿小创伤应急处理 任务3 婴幼儿中毒应急处理 任务4 婴幼儿烫伤应急处理 任务5 婴幼儿外伤应急处理	能够正确判断婴幼儿伤情轻重急缓，并能对婴幼儿小外伤、鼻出血、烧烫伤、动物伤、骨折等进行应急处理。养成先进的儿童观、保育观和专业认同感。	10 课时



3	急救模块	托幼儿园常见伤害急救	任务1 婴幼儿海姆立克急救法 任务2 婴幼儿心肺复苏急救术	能够及时完成急救，对窒息、溺水婴幼儿实施急救，挽救生命。	6 课时
4	突发应对模块	托幼儿园突发事件应对	任务1 自然灾害的应对 任务2 突发公共安全事件的应对	有能力应对突发灾害，培养学生心理素质，敬业精神，勇于奋斗、乐观向上，具有自我管理能力、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合作精神。	4 课时
5	复习考核	复习考核	分为实操考核和理论考核	总结知识点，考核学习情况	4 课时
合计					36 课时

四、教学内容实施方法

课程属一体化课程，实践、操作性强，首先选择具有基础性、实用性、先进性的教学内容；其次，采用任务驱动法、讲授法、案例分析法、讨论法、情景模拟教学法等多样、灵活的教学方法，并以现代技术教育为辅助，让学生通过听、看、学、说、做等系列活动，尽快掌握幼儿照护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为学生走上托育岗位打好基础。

教学过程以任务驱动，分组实操，按一体化六步法进行。

明确任务→获取信息→制定计划→过程检查→工作实施→展示评价等六个教学环节，最终实现课程目标。



五、教学要求与方法

- 1.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工学一体，注重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
- 2.强调学生的安全意识培养，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提高对危机的预防意识。
- 3.培养学生的职业素养和与家长沟通的能力。

六、考核标准

(一)考核内容

- 1.理论知识的掌握情况
- 2.实践操作技能的熟练程度
- 3.安全意识的培养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考核内容	考核依据	成绩比例
平时考核	出勤考核	5%
	课堂提问	10%
	书面作业	15%
实训	考核成绩	30%
期末考试	卷面成绩	40%

(二)考核方式

闭卷笔试：考核学生对理论知识的掌握情况。

实践操作考核：考核学生的实践操作技能和安全意识。

- 1.学生需达到一定的理论知识水平和实践操作技能要求。
- 2.学生在实践操作中需展现出良好的安全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 3.学生需具备与家长有效沟通的能力。

平时成绩：考核学生的综合分析和问题解决能力。



(三)评分标准

分数等级：优：90 分以上，良：80 分以上，中：70 分以上，及格：60 分，
不及格：60 分以下